

证券代码：600662 证券简称：强生控股 公告编号：临 2014—028

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短期融资券申请获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下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14〕CP415 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已接受本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，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4.25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，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 2 个月内完成，后续发行应提前 2 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

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14 年 4 月 12 日和 2014 年 6 月 19 日公司分别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刊登了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 10 月 21 日